

广州市花都区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共青团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 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

关于开展 2024 年花都区学雷锋志愿服务月启动仪式暨优秀志愿服务典型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镇街、区直各单位：

为大力弘扬志愿精神、传承雷锋精神，切实推动花都区志愿服务事业持续朝着高质量发展之路阔步迈进，厚植“志愿花都 益路有你”城市人文内涵，区文明办、团区委、区民政局联合开展 2024 年花都区学雷锋志愿服务月启动仪式暨优秀志愿服务典型评选活动，通过启动仪式、评选先进、节目汇演、公益集市等形式激励动员全区广大志愿服务组织（团队）、志愿者、志愿服务工作者及社会各方爱心力量，为花都深化打造精神文明建设与社会经济发展深度融合的广州北部增长极贡献磅礴的志愿力量。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弘扬雷锋精神 闪耀志愿青春

二、活动时间

2024 年 3 月 3 日 15:00-18:00

三、活动地点

花都区青少年文化宫（市民广场宫）一楼户外广场及小剧场
骏壹万邦东广场

四、组织架构

主办单位：花都区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共青团花都区委员会
花都区民政局

承办单位：花都区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总队
花都区青年志愿者协会
花都区慈善会

协办单位：花都区青少年文化宫、骏壹万邦商场

五、参加人员

各镇街、区直相关单位领导，花都区各级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者代表，花都区优秀志愿服务典型代表，约 300 余人。

六、活动内容

1. 启动仪式。大力引领营造“三月学雷锋”的浓厚社会氛围，举行 2024 年花都区学雷锋志愿服务月启动仪式，倡导全区各镇街、区直各部门以及全区志愿服务组织（团队）、志愿者结合工作实际积极开展各类型“学雷锋”主题志愿活动，并引导广大花都市民群众参与其中，共同传承雷锋精神、汲取奋进力量。

2. 评选先进。评选 2023-2024 年度花都区志愿服务先进典型，包括评选“最美志愿者”“最佳志愿服务队组织”“最佳志愿服务

项目”“最美志愿服务村（社区）”，各镇街、区直各部门要积极推荐本辖区、本系统符合要求的志愿者、志愿组织等参与申报，由主办单位结合评选方案（详见附件1），通过审核材料、走访调研、座谈交流等方式进行筛选、评选、公示、评定、评选等各项工作，树立具有本土志愿典型榜样，营造“人人关注志愿者、人人尊重志愿者、人人争做志愿者”的良好社会氛围。

3. 节目汇演。为在全区掀起传承弘扬雷锋精神的热潮，由主办单位选取区内能够充分弘扬志愿精神、雷锋精神，展现新时代花都志愿者、志愿服务工作者、志愿服务组织（团队）良好风采的小品、情景剧、舞蹈等优秀文艺节目，并在活动现场进行汇演展示，传播公益爱心能量。各镇街、区直各单位也可直接向主办方推荐优秀文艺节目进行参演，展现本辖区、本系统在志愿服务领域取得良好工作成效（活动节目报送回执详见附件7）

4. 公益集市。在青少年文化宫主会场和骏壹万邦东广场分会场同步设置“学雷锋”主题公益集市，由主办单位选取在志愿服务领域具有一定社会影响力的志愿服务组织（团队）进行摊位展示，开展包括普法宣传、惠民政策宣讲、义诊义卖义剪、圆梦微心愿、爱绿护绿宣传、垃圾分类和巡河护河志愿者招募等综合性惠民服务。各镇街、区直各单位结合工作实际，在3月5日前后开展能够展现自身志愿服务工作特色和成效的公益集市或公益宣传活动，合力营造浓厚的“学雷锋”社会氛围。

七、活动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此次活动作为全区性大型学雷锋主题月活动，各镇街、区直各单位要高度重视，积极支持、配合区文明办、团区委、区民政局统筹做好各项具体工作，确保启动仪式、评选先进、节目汇演、公益集市等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二）广泛发动，积极推荐。按照“公平择优、公正评选”的原则，各镇街、区直各单位要广泛发动和挖掘本单位、本系统的优秀志愿者、志愿服务项目、志愿服务组织等参与典型申报工作，严格做好申报材料的审核把关，并于2024年2月20日前将推荐表、汇总表、图片等申报材料报送至 hdtwqsb@126.com。

（三）扩大影响，强化宣传。各镇街、区直各单位要充分利用网络、新媒体等载体，主动宣传本次大型活动以及本单位、本系统“学雷锋”主题活动开展情况，合力营造人人关注志愿者、人人尊重志愿者、人人争做志愿者的良好社会氛围。

特此通知。

附件：1. 2023-2024 年度花都区志愿服务先进典型评选方案

2. 2023-2024 年度花都区最美志愿者推荐表

3. 2023-2024 年度花都区最佳志愿服务组织推荐表

4. 2023-2024 年度花都区最佳志愿服务项目推荐表

5. 2023-2024 年度花都区最美志愿服务村（社区）推荐表

6. 2023-2024 年度花都区志愿服务先进典型申报汇总表

7. 2023-2024 年度花都区志愿者嘉年华活动节目报名
回执

广州市花都区精神文明
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共青团广州市
花都区委员会



广州市花都区
民政局



2024 年 1 月 26 日

(联系人：任超，电话：020-36898578)

附件 1

2023-2024 年度花都区志愿服务先进典型 评选方案

一、评选奖项

花都区最美志愿者（60 名）

花都区最佳志愿服务组织（20 个）

花都区最佳志愿服务项目（10 个）

花都区最美志愿服务村（社区）（10 个）

二、评选架构

区文明办、团区委、区民政局成立评选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团区委，负责落实评选具体工作。

三、参评条件

本次评选活动参评范围为 2023-2024 年度花都区各行业、各领域涌现出来的优秀志愿者、优秀志愿服务组织、优秀志愿服务项目及优秀志愿服务村（社区）。

（一）花都区最美志愿者

1. 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弘扬志愿服务精神，有强烈的社会责任意识和奉献精神，且无违法犯罪记录；

2. 参加志愿服务至少 2 年以上，在广东“i 志愿”系统完成志愿者注册，并在系统上获得至少 300 小时的志愿服务时长；对于

部分未在系统及时登记服务时长的，可以实际申报服务活动情况审核；

3. 积极参与志愿服务活动，在助力“百千万工程”、建设绿美广东、理论政策宣讲、文化文艺、助学支教、医疗健身、科学普及、法律服务、卫生环保、扶贫帮困、文明实践、乡村振兴、基层治理、敬老爱幼、应急救灾等方面的志愿服务事迹突出、群众公认。具有一定的开拓、创新意识，态度积极、服务优质，能充分体现志愿者的良好形象。

（二）花都区最佳志愿服务组织

1. 依法成立或经有关部门、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同意成立1年及以上的志愿服务组织（团体），无任何不良记录；

2. 注册志愿者人数原则上不少于20人且相对稳定（表现特别突出的志愿服务组织注册志愿者人数最低不少于10人）；

3. 按照中央文明委《关于推进志愿服务制度化的意见》（文明委〔2014〕3号）和中央宣传部、中央文明办、民政部等8部门《关于支持和发展志愿服务组织的意见》（文明办〔2016〕10号）以及《广州市志愿服务规定》要求，制度健全、管理科学、运行良好；

4. 有明确的志愿服务领域，成员精神风貌好，服务热情高，凝聚力强；

5. 志愿服务成效显著，在助力“百千万工程”、建设绿美广东、理论政策宣讲、文化文艺、助学支教、医疗健身、科学普及、法律服务、卫生环保、扶贫帮困、文明实践、乡村振兴、基层治理、敬老爱幼、应急救灾等方面贡献突出，服务对象评价高，社会反

响好。

（三）花都区最佳志愿服务项目

1. 项目常态化开展活动 3 个月以上，日常运营团队不少于 3 人，每次参与该项目志愿服务的志愿者不少于 10 人；

2. 工作扎实、管理有序，有详细的团队运营制度和规范的志愿者招募、管理制度、活动信息记录、活动档案；

3. 在当地或所在系统内有较大影响，在助力“百千万工程”、建设绿美广东、理论政策宣讲、文化文艺、助学支教、医疗健身、科学普及、法律服务、卫生环保、扶贫帮困、文明实践、乡村振兴、基层治理、敬老爱幼、应急救援等方面产生了明显社会效益；

4. 符合我国国情及社会需求，具备可复制性、可评估性及在一定范围推广的条件和价值。

（四）花都区最美志愿服务村（社区）

1. 坚持把开展志愿服务与创新基层治理结合起来，积极开展文明实践活动，村（社区）内环境整洁，邻里关系融洽；

2. 大力弘扬志愿精神，村（社区）志愿服务氛围浓厚，注册志愿者人数占社区常住人口的比例较高，有志愿服时长的志愿者人数占注册志愿人数的比例较高；

3. 积极推动志愿服务与村（社区）党建、团建有机融合，辖区内的共产党员、共青团员、青年志愿者到村（社区）报到，积极参加村（社区）志愿服务。

4. 组织志愿者围绕助力“百千万工程”、建设绿美广东、理论政策宣讲、文化文艺、助学支教、医疗健身、科学普及、法律

服务、卫生环保、扶贫帮困、文明实践、乡村振兴、基层治理、敬老爱幼、应急救援等内容,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志愿服务活动。开展的志愿服务活动类别不少于3种。

四、推荐评选方式

(一) 宣传发动阶段(1月26日-2月20日)

本次评选分为个人自荐和单位推荐两种报名方式。通过单位推荐报名须由推报单位统一填写《2022-2023年度花都区志愿服务先进典型申报汇总表》并自行做好审查工作。

(二) 审核评选阶段(2月21日-2月23日)

由区青年志愿者协会对申报材料进行汇总、审查,根据各参评组织(团体)和个人的实际情况,择优确定初评名单;由区文明办、区民政局、团区委联合对候选名单进行综合评定,择优提出拟评选对象名单。

(三) 名单公示阶段(2月24日-2月28日)

通过“文明花都”“青春花都”微信公众号向社会公示拟评选对象名单,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四) 总结评选(3月3日)

区文明办、区民政局、团区委根据公示结果,审定最终评选名单,同时对评选对象颁发奖励。

五、参评材料及递送

(一) 参评材料

1. 申报表1份;
2. 事迹材料1份(1000字左右,标题用宋体二号加粗,内容

用仿宋三号)；

3. 集体参与志愿服务活动的照片至少 5 张，本人参与志愿服务活动的照片至少 2 张，志愿服务项目证明材料类型包括但不限于图片、视频、相关报道文章等（word 形式）。

（二）材料递送

申报材料（盖章扫描版）需在 2024 年 2 月 20 日（星期二）下午 18:00 前发送至邮箱 hdtwqsb@126.com，逾期视为放弃参评。

六、活动要求

（一）提高认识，精心组织。充分认识本次推荐评选工作的重要意义，由区文明办负责统筹牵头工作，团区委负责落实好推荐审查工作，协调各职能部门开展各自工作，加强组织领导，把评选过程作为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志愿者精神的过程，精心安排部署，扎实做好评选评选各项工作。

（二）广泛宣传，积极推荐。广泛发动志愿者、志愿组织参与，深入挖掘优秀典型，充分利用网络、新媒体等载体积极展示优秀组织和个人在志愿服务工作中的良好风采和青春形象，营造人人关注志愿者、人人尊重志愿者、人人争做志愿者的良好社会氛围。

（三）严格把关，保证质量。各活动单位要公平择优、公正评选，深入考察、严格审核把关，确保评选事迹情况真实准确、先进典型可信可学，树立真正的志愿榜样。

附件 2

2023-2024 年度花都区最美志愿者推荐表

推荐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姓 名		性别		文化程度		照片 (大 1 寸免冠)
所在单位 (志愿服务组织)及 职务		出生 年月		政治面貌		
		身份证号				
		参加工作 时间		联系电话		
注册志愿 者时间		主要服务 项目		累计参加志 愿服务时长		
曾 获 荣 誉						
候 选 人 简 要 事 迹	(重点写近两年的志愿服务经历, 300 字左右, 小四号宋体)					

附件 3

2023-2024 年度花都区最佳志愿服务组织推荐表

推荐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队伍(组织)名称		成立时间		归属 志愿者人数	
组织负责人		联系方式		人均开展 志愿服务时长	
社会信用 代码	无社会信用代码，则填“无”			累计开展 志愿服务时长	
所属单位/ 组织总人数				已在“i 志愿” 注册的志愿者 数	
经常开展的 志愿服务项目					
曾 获 荣 誉					
简 要 事 迹	(300 字左右，小四号宋体)				

推荐 单位 审核 意见	(同意则写：情况属实，同意推荐。) 年 月 日 (盖章)
评委会 意见	年 月 日
备注	

注：需另附图片资料（报送 5 张以上能体现事迹材料的图片）。请将推荐表、汇总表、图片等材料打包报送至邮箱（ hdtwqsb@126.com），邮件标题注明“单位或个人名称+2023-2024 年志愿服务先进典型推荐”。

附件 4

2023-2024 年度花都区最佳志愿服务项目

推荐表

推荐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联系方式	
参与本项目人数		项目开展时长	如：2023 年 1 月-2023 年 12 月		
项目类别	☐百千万工程 ☐科学普及 ☐文明实践 ☐应急救援 ☐绿美广东 ☐法律服务 ☐乡村振兴 ☐理论政策宣讲 ☐助学支教 ☐卫生环保 ☐基层治理 自行填写：_____ ☐医疗健身 ☐扶贫帮困 ☐敬老爱幼				
曾获荣誉					
活动概述及亮点成效	(300 字左右，小四号宋体)				

推荐单位 审核意见	(同意则写：情况属实，同意推荐。)年 月 日 (盖章)
评委会 意见	年 月 日
备注	

注：需另附图片资料（报送 5 张以上能体现事迹材料的图片）。请将推荐表、汇总表、图片等材料打包报送至邮箱（ hdtwqsb@126.com），邮件标题注明“单位或个人名称+2023-2024 年志愿服务先进典型推荐”。

2023—2024 年度花都区“最美志愿服务村(社区)” 推荐表

推荐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村（社区）名称	XX 村/社区	村（社区）负责人		联系方式	
村（社区）注册志愿者人数		注册志愿者人数占村（社区）常住人口的比例			
经常性参与志愿服务活动类别	☐ 百千万工程 ☐ 绿美广东 ☐ 助学支教 ☐ 医疗健身 ☐ 科学普及 ☐ 法律服务 ☐ 卫生环保 ☐ 扶贫帮困 ☐ 文明实践 ☐ 乡村振兴 ☐ 基层治理 ☐ 敬老爱幼 ☐ 应急救援 ☐ 理论政策宣讲 自行填写：_____				
活动概述及亮点成效	(300 字左右，小四号宋体)				

附件 6

2023-2024 年度花都区志愿服务先进典型申报汇总表

序号	推荐单位	申报奖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备注

2023-2024 年度学雷锋主题

活动节目报送回执

序号	节目报送 单位名称	节目名称	节目类型	节目人数	节目时长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备注：1. 此表请于 2 月 20 日前发至邮箱 hdtwqsb@126.com；2. 节目类型可选择舞蹈、歌唱、情景剧等形式不限，节目内容需积极向上，展现志愿者良好精神风貌，报送前各单位需自行审查。